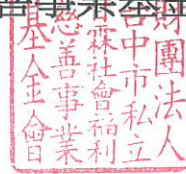


#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

中華民國 113 年度

## 業務計畫書



### 一、計畫依據：

- (一) 本計畫符合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五條第四項所定目的事業：「關於老人福利事項」。
- (二) 本計畫符合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五條第九項所定目的事業：「關於志願服務事項」。
- (三) 本計畫符合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五條第十四項所定目的事業：「辦理長期照顧服務」。
- (四) 本計畫經第六屆第五次董事會會議之決議通過實施。

### 二、計畫目標：

#### (一) 附屬作業組織-柳川家園：

1. 提供日間照顧服務，使失能與失智長者白天於中心接受體能、職能、認知、藝術等跨領域課程活動之服務，促進長者身體功能、心理健康與人際互動，改善及維持日常生活活動之體能，使其獲得自我加值與成就感，進而延緩其退化進入 24 小時長照機構時間。
2. 解決長者白天無人照看之問題，提供家屬喘息空間，使其安心上班、減輕其照顧負荷。進而提升生活及照顧品質。
3. 藉由定期分享多媒體影音至社群媒體、社區宣導活動，強化單位行銷、提高瀏覽度、曝光度。
4. 鼓勵同工參與外部與內部教育訓練，以提升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更專業。

#### (二) 附屬作業組織-樂多家園：

1. 透過日間照顧服務及延伸服務(社區式沐浴、社區式晚餐、隔週六日間照顧喘息服務)等多元服務穩健經營，協助有失智症老人家庭解決照顧之問題，期能減輕因失能失智的病情退化致家庭陷入照顧負荷的困境。
2. 持續提升服務品質，辦理同工教育訓練，凝聚同工照顧服務的共識與知能，鼓勵參加政府民間各項照護專業知識與技能，連結社區團體進入，促進社區融合。
3. 對失智症家庭照顧者來說，長期照顧家人是一項艱辛又辛苦之路，也容易忽略自身的健康狀況、憂鬱、焦慮等，透過辦理家屬照顧問題講座及支持團體的辦理與連結，提供照顧者疾病的資訊及專業照顧等因應技巧，讓家屬共同討論與照顧有關的反應與情緒。
4. 參與社區宣導活動，提高 FB 曝光率，加強單位對外行銷策略，提高照顧服務正向曝光率。
5. 定期與家屬分享服務對象日常活動照片影片紀錄、長照福利、照顧活動等資訊，維繫與交流，提升服務對象及其家屬正向滿意。

1.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，辦理 6 時段服務長輩，期透過據點服務，關心社區裡貧困寡居的長者，讓需要的人可以感受來自社會的關懷，也鼓勵社區長者走出戶外，接觸社區居民，體驗更豐富多采的生活經驗，達到延緩退化，成功在地老化的理想。
2. 承辦臺中市政府社會局享齡健康力計畫，走入社區辦理健康生活課程及友伴來學習課程，服務對象為 55 歲以上的長者(初老世代、熟齡族群)，帶領大家健康是存老本的第一步，擁有健康、樂活的銀齡生活，才可以追求美好的人生下半場，「自癒力教室」，藉由飲食、運動、習慣、人際等四大主題，推出 3+1 動靜態健康促進活動，邀請臺中市年滿 55 歲以上市民朋友，揪團友伴來上課，輕鬆實踐自癒力，讓我們一起把自己照顧好，健康、快樂、慢慢老。

#### (八) 志工隊

1. 結合、運用志願服務人力資源關懷長者，協助推展老人服務工作。
2. 透過志願服務與教育訓練，促進志工肯定自我與增進知能，助人利己，達到雙贏目標。

#### (九) 管理部

執行組織培力計畫，強化單位短中期計畫之執行、評估能力，健全組織人才培育計畫與執行，建構組織核心團隊，提升中高階主管管理能力，提升服務品質，傳承服務理念與永續發展。

### 三、實施內容：

福利/公益類別	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預算經費	實施進度	
			(新台幣元)	起	訖
附屬作業組織	柳川家園	1. 日間照顧服務(含交通車接送)	4,155,600	113.01.01	113.12.31
附屬作業組織	樂多家園	1. 日間照顧服務(含交通車接送) 2. 晚間照顧(晚餐服務 5:30-7:00PM) 3. 隔週六日間照顧服務 4. 沐浴服務	6,993,866	113.01.01	113.12.31
附屬作業組織	人瑞家園	1. 日間照顧服務(含交通車接送) 2. 課後吉福班	4,635,613	113.01.01	113.12.31
附屬作業組織	利百加居家長照機構	1. 身體照顧服務 2. 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 3. 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(A 單位) 4. 居家喘息	14,220,976	113.01.01	113.12.31
社會福利支出-老人福利	松柏長青大學	1. 提供多元課程學習,鼓勵公益參與。 2. 社區關懷據點。	4,271,536	113.01.01	113.12.31

復健團體、藝術創作等課程，搭配飲食指南，維持並改善長者體能、促進健康，以維持日常生活活動之體能，並不定期安排戶外活動，增加活動多元性，促進長者社會參與和互動，預計 113 年度至少服務 24 位長者，每月平均服務人數為 19 人，全年度至少有 5000 人次受益，解決長者白天無人照顧問題；同時協助家庭照顧者獲得白天喘息的機會，減輕其照顧負荷。

2. 透過交通車接送服務，解決長者接受日間照顧服務之交通問題，增加服務可近性。預計每日平均服務 9 人次，全年度 2300 人次長者受益。
3. 每年至少 1 場次結合節慶活動辦理「家屬聯誼活動」，提供照顧者教育與諮詢、促進彼此情誼，透過照顧技巧之交流得到情緒支持。
4. 透過 FACEBOOK 發文日照活動花絮小故事用以宣傳柳川日照的服務，增加曝光率及能見度達到服務宣傳的效果，預計平均每月發佈 2 則貼文。
5. 強化照服員活動設計與帶領技巧，預計 113 年度接受相關訓練後進行至少一次活動設計、帶領與評估，並對外發表。
6. 113 年預計 2 位長照人員，完成長期照顧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達到換照標準

## (二) 附屬作業組織-樂多家園：

1. 透過日間照顧服務於 113 年每月平均 25 位服務人數，全年服務有 6,250 次受益；並提供失智、失能者的生活照顧，透過白天將家中老人送到日間照顧中心參與團體生活，晚上又可回到家中和家人同享天倫之樂。
2. 透過辦理交通車接送服務，解決長者外出接受日間照顧服務之交通問題，增加服務的可近性。113 年交通車接送服務每日平均服務 15 人次之長者，全年度有 6000 人次長者受益
3. 透過周六日間照顧服務，提供家屬喘息機會，解決家庭照顧者周六照顧問題。對家屬而言雖說解決了平日的照顧問題，但家屬在結束一週忙碌的上班生活後，週末仍忙於照顧家中長輩，往往沒有機會好好的放鬆，形成生活巨大的壓力，於此，樂多家園提供隔週六日照喘息服務，當這些家庭有困難照顧時，家中的長者在週末亦有人可以暫代照顧，家屬便有喘息的空間和機會。113 年預計每月服務人數平均 7 名額達 14 人次/月，全年度服務有 280 人次長者受益。
4. 透過結合專業資源連結及引入健康促進活動帶領，113 年預計連結 4 個專業團體進入日間照顧中心，包含藝術治療、物理治療、營養評估及音樂輔療，每月平均服務 25 名額，全年度可有 300 人次受益。
5. 提供社區共生共榮概念，每週至少提供 9 人次的社青志工(短期-長期志願服務)，以社區共生精神結合志工終身學習，共同協助長者在日間照顧期間的陪伴與互動提供，滿足失智長者個別的需求，全年度將有 472 人次社青志工受益。
6. 提供每年至少 1 場次的家屬照顧支持團體參與困難照顧技巧的經驗與方法，針對新進日照長輩家庭，對失智照顧仍然一籌莫展的照顧者，讓家屬可以獲得照顧知能並能獲得支持。
7. 113 年預計發送 30 則 FACEBOOK 日照活動宣傳發文，平均每月共 1-2 則日照臉書

社會互動之體驗，最終引導參與者走入鄰近社區據點參與活動。

5. 113 年度持續辦理到宅義剪服務，預計 50 人次長輩或身心障礙者受惠。

(七) 東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自癒力教室

1. 辦理 6 時段社區照顧關懷據點；期望透過據點服務，關心社區裏貧困寡居的長者，讓需要的人可以感受來自社會的關懷；也鼓勵社區長者走出戶外，接觸社區居民，體驗更豐富多采的生活經驗，達到延緩退化、成功在地老化的理想。
2. 關懷訪視：志工定期至服務區域之長者家中進行訪視，關心長者的生活近況，預計服務 180 人次。
3. 健康促進：定期辦理健康促進活動、自癒力教室及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，以改善其健康狀況，並透過參加活動，使老人的生活豐富，預計 4,320 人次(15 人\*6 堂\*4 週\*12 個月)受益。。
4. 共餐服務：針對服務區域內需要餐飲之老人及據點長者，提供定點用餐，預計 3600 人次受益。
5. 積極爭取 113 享齡健康力計畫，拓展多元開場場域，至社區辦理健康生活課程-自癒力教室，預計辦理 100 場次，預計約 7,100 人次初老世代、熟齡族群之長者受益。

(八) 志工隊：

1. 預計每月受益 10,000 人次，年度受益 120,000 人次。
2. 教育訓練，預計舉辦 12 小時志工在職訓練，以提升志工服務品質。

(九) 管理部：

1. 持續協助單位完成三年計畫之執行、檢視與評估。
2. 健全組織人才培育計畫並執行。
3. 組織業務拓展評估。
4. 團隊形成凝聚共識，以利團隊向心力與凝聚力逐步強化，成為組織有力的核心團隊。

製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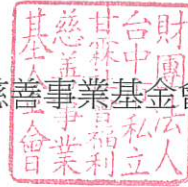
執行長



董事長



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甘霖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 
預算書  
中華民國113年度

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款	項	目	科 目(備註1) 名 稱	預算數	上年度 預算數(A)	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		說明
						金額(B)	百分比 (C) (備註2)	
1			收入	90,093,963	82,346,153	7,747,810		
	1		業務收入	13,254,456	7,432,435	5,822,021		
	2		附屬作業組織收入	33,949,736	29,990,160	3,959,576		
	3		利息收入	456,000	246,000	210,000		
	4		股利收入			-		
	5		捐贈收入	19,966,838	25,592,658	- 5,625,820		
	6		財產收入			-		
	7		政府補助收入	485,000	580,000	- 95,000		
	8		委辦收入	21,747,933	17,946,900	3,801,033		
	9		其他收入	234,000	558,000	- 324,000		
2			支出	90,093,963	82,346,153	7,747,810		
	1		社會福利支出	51,905,210	44,255,880	7,649,330		
	1		兒童福利支出			-		
	2		少年福利支出			-		
	3		婦女福利支出			-		
	4		老人福利支出	51,405,759	43,784,274	7,621,485		(含薪資23,915,097)
	5		身心障礙福利支出			-		
	6		急難救助支出			-		
	7		低收入補助支出			-		
	8		醫療補助支出			-		
	9		清寒獎助學金支出			-		
	10		志願服務支出	499,451	471,606	27,845		(含薪資252,950)
	11		臨時捐助支出			-		
	12		災害(變)救助支出			-		
	2		附屬作業組織支出	30,006,055	29,052,069	953,986		(含薪資21,543,209)
	3		社會公益活動支出			-		
	4		行政管理費	8,182,698	9,038,204	- 855,506		
	1		人事費	5,908,694	5,672,000	- 855,506		
	2		事務費	2,274,004	3,366,204	- 1,092,200		
	5		其他支出			-		
3			本期餘絀	-	-	-		

製表



執行長



董事長



備註：

- 1.請勿自行更改科目「款、項、目」之名稱，但可視需求在科目「款、項、目」之下增加第4層「節」。
- 2.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增減數百分比等於增減金額除以上年度預算數(C=B/A)。
- 3.運用「以前年度保留經費」執行之計畫，無須編入本年度預算。
- 4.本表應包含附屬作業組織。
- 5.本表須經製表、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及董事長蓋章。